

江苏射阳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1 年度

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防 伪 编 码： 31000006202254636U

被审计单位名称： 江苏射阳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审 计 期 间： 2022

报 告 文 号： 信会师报字[2022]第ZA31034号

签字注册会计师： 丁陈隆

注 师 编 号： 310000062338

签字注册会计师： 汪万吉

注 师 编 号： 310000061264

事 务 所 名 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 务 所 电 话： 021-23280000

事 务 所 地 址： 南京东路61号4楼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编码仅说明该业务报告是由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业务报告的法律主体是出具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报告防伪信息查询网址：<https://zxfw.shcpa.org.cn/codeSearch>

江苏射阳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
	利润表	2
	现金流量表	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4-5
	财务报表附注	1-36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2]第 ZA31034 号

江苏射阳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苏射阳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射阳太商）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射阳太商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射阳太商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射阳太商行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射阳太商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射阳太商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射阳太商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射阳太商行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射阳太商行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七日

江苏射阳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一)	122,679,395.78	127,972,408.61
存放同业款项	(二)	248,966,758.71	301,940,352.39
贵金属			
拆出资金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三)	1,604,397,255.27	1,414,312,839.32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四)	7,418,642.57	7,657,011.89
在建工程	(五)	38,590,336.97	14,425,500.00
使用权资产	(六)	1,008,744.57	不适用
无形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	18,513,241.79	12,697,132.37
其他资产	(八)	695,151.44	3,295,909.52
资产总计		2,042,269,527.10	1,882,301,154.10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十)	74,123,545.89	166,733,815.1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十一)	2,130,235.08	1,483,020.23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	(十二)	1,777,816,036.14	1,555,107,242.87
应付职工薪酬	(十三)	8,500,000.00	6,000,000.00
应交税费	(十四)	12,550,685.74	6,862,111.79
持有待售负债			
预计负债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租赁负债	(十五)	966,626.85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负债			636.54
其他负债	(十六)	2,397,727.13	616,825.00
负债合计		1,878,484,856.83	1,736,803,651.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十七)	91,583,996.00	86,4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十八)	1,005,500.00	1,005,500.0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十九)	735,534.80	534,932.66
盈余公积	(二十)	12,481,859.49	10,500,402.53
一般风险准备	(二十一)	28,823,232.62	23,404,166.76
未分配利润	(二十二)	29,154,547.36	23,652,500.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3,784,670.27	145,497,502.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042,269,527.10	1,882,301,154.1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行长: 负责财务的副行长: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苏射阳太商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86,559,848.75	79,910,341.10
利息净收入	(二十三)	84,936,653.67	76,074,795.38
利息收入		126,880,280.79	110,953,876.82
利息支出		41,943,627.12	34,879,081.4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二十四)	-1,115,430.81	-70,073.4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45,168.51	488,416.7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260,599.32	558,490.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二十五)	2,447,363.75	3,622,600.2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业务收入	(二十六)	291,262.14	283,018.8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总支出		58,017,088.86	54,848,799.60
税金及附加	(二十七)	319,852.59	292,496.65
业务及管理费	(二十八)	43,896,884.48	34,292,187.56
信用减值损失	(二十九)	13,800,351.79	20,264,115.39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其他业务成本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542,759.89	25,061,541.50
加:营业外收入	(三十)	267,330.71	303,291.66
减:营业外支出	(三十一)	66,759.50	956,297.9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743,331.10	24,408,535.18
减:所得税费用	(三十二)	8,928,761.47	6,443,879.2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814,569.63	17,964,655.9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814,569.63	17,964,655.9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0,602.14	83,184.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0,602.14	83,184.0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518.64	-38,324.03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212,120.78	121,508.10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015,171.77	18,047,840.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2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2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行长:

负责财务的副行长: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苏射阳太商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三十三)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10,969,694.40	176,515,150.5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136,624,961.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48,663,839.31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27,374,784.22	112,733,869.9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7,894,135.39	4,623,316.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4,902,453.32	430,497,298.4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03,535,290.53	213,617,158.59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09,441,224.46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92,522,804.00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返售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0,905,378.00	22,556,122.1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895,751.32	19,242,954.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528,131.69	8,126,160.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16,494,241.85	15,572,074.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7,881,597.39	388,555,694.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20,855.93	41,941,603.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845,454.30	10,958,759.3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845,454.30	10,958,759.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45,454.30	-10,958,759.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28,004.00	10,937,194.56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9,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17,004.00	10,937,194.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7,004.00	-10,937,194.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041,602.37	20,045,649.69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2,101,450.99	202,055,801.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三十四) /2	212,059,848.62	222,101,450.9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行长:

负责财务的副行长: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苏射阳太商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6,400,000.00	1,005,500.00	534,932.66	10,500,402.53	23,404,166.76	23,652,500.55	145,497,502.5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6,400,000.00	1,005,500.00	534,932.66	10,500,402.53	23,404,166.76	23,652,500.55	145,497,502.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183,996.00		200,602.14	1,981,456.96	5,419,065.86	5,502,046.81	18,287,167.7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00,602.14			19,814,569.63	20,015,171.7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981,456.96	5,419,065.86	-9,128,526.82	-1,728,004.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981,456.96		-1,981,456.9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5,419,065.86	-5,419,065.86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28,004.00	-1,728,004.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183,996.00					-5,183,996.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5,183,996.00					-5,183,996.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91,583,996.00	1,005,500.00	735,534.80	12,481,859.49	28,823,232.62	29,154,547.36	163,784,670.2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行长:

负责财务的副行长: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苏射阳太商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20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6,400,000.00	1,005,500.00	451,748.59	8,703,936.93	18,790,752.86	22,465,724.09	137,817,662.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6,400,000.00	1,005,500.00	451,748.59	8,703,936.93	18,790,752.86	22,465,724.09	137,817,662.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3,184.07	1,796,465.60	4,613,413.90	1,186,776.46	7,679,840.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83,184.07			17,964,655.96	18,047,840.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796,465.60	4,613,413.90	-16,777,879.50	-10,368,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796,465.60		-1,796,465.6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613,413.90	-4,613,413.9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368,000.00	-10,368,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6,400,000.00	1,005,500.00	534,932.66	10,500,402.53	23,404,166.76	23,652,500.55	145,497,502.5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行长：

负责财务的副行长：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苏射阳太商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历史沿革

江苏射阳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苏银监复(2010)473号《江苏银监局关于筹建江苏射阳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的批准,于2010年10月27日取得注册号为32090000005879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行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000.00元。

根据本行2014年8月8日召开的2014年度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盐城监管分局出具的盐银监复(2014)103号文的批准以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本行通过股东分红转增资本金人民币6,500,000.00元,转增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6,500,000.00元,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4)第130708号验资报告。

根据本行2015年4月10日召开的2015年度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盐城监管分局出具的盐银监复(2015)126号文的批准以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本行通过股东分红转增资本金人民币3,390,000.00元,转增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9,890,000.00元,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130563号验资报告。

根据本行股东会决议、中国银监会盐城监管分局出具的盐银复(2017)52号的以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批准新增股本20,110,000.00元,经2017年8月16日盐城兴阳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盐兴阳会验字(2017)第65号验资报告,变更后本行股本为80,000,000.00元。

根据本行股东会决议、中国银监会盐城监管分局出具的盐银复(2018)52号的以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批准新增股本6,400,000.00元,变更后本行股本为86,400,000.00元。

根据本行股东会决议、中国银监会盐城监管分局出具的盐银复(2021)24号的以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江苏射阳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8640万元,增加到9158.3996万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行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9005642912613,金融机构营业许可证为S0015H332090001号,法定代表人:王建良,法定地址:江苏射阳县合德镇人民西路17号。

(二) 经营机构设置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下设三家分支机构，包括总行营业部、盘湾支行和特庸支行。

(三) 主营业务和提供的服务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经营的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借记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保险兼业代理业务（按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行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行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行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一）”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的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1 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本行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行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行在中国境内机构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境外机构的记账本位币按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合理确定，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五) 会计计量所运用的计量属性

本行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除附注涉及的公允价值、可变现净值与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外，其余均以历史成本作为会计要素计量原则。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行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包括存放同业、拆放同业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不包括法定存款准备金）。

(七)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行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除此之外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行在初始确认时确定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确认依据

本行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i)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ii)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同时确认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应向买方收取的应收款项。交易日，是指本行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

本行对现存金融负债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的相关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计量方法

-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利息、发放贷款和垫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吸收存款、应付利息、应付债券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行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本行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行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行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以及部分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本行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预期信用损失评估。

对于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金融工具，本行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运用“三阶段”减值模型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 (i) 阶段一：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并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
- (ii) 阶段二：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并未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
- (iii) 阶段三：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

阶段一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阶段二和阶段三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但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除外。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7、 金融工具的抵销

当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该法定权利当前是可执行的，同时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进行结算，或同时结清资产和负债时，金融资产和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八)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4	4.80
运输设备	5	4	19.20
电子设备	5	4	19.20
机器机械及其他设备	5	4	19.20
其他固定资产	5	4	19.20

(九)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行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行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本公司在分摊商誉的账面价值时，根据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获得的相对受益情况进行分摊，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行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固定资产修理支出、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5年。

(十二)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行在职工为本行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行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行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行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行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行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计划。本行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行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行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十三) 收入

收入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行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1、 利息收入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计息金融工具，利息收入根据权责发生制原则按金融工具的实际利率在利润表中确认。

实际利率法是一种计算某项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以及在相关期间分摊利息收入的方法。实际利率是在金融工具预计到期日或某一恰当较短期限内，将其未来现金流量贴现为账面净额所使用的利率。本行在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时，会考虑金融工具的所有合同条款，但不会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计算实际利率会考虑交易成本、折溢价和合同各方之间收付的所有与实际利率相关的费用。

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相关的利息收入按照计量损失的未现金流贴现利率确定。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服务期间按权责发生制确认，主要包括佣金、资产管理费、托管费以及其他管理咨询费。

(十四)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行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行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行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行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行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行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行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行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行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

行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十五)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行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行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行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行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行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行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行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行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行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行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行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行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行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行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行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行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行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行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行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行租赁为经营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行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行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行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十七)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其余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按所得税适用的税率，以会计报表中确认的利润总额为基础，并根据现有的税收法规及其解释就免税收入和不可抵扣的支出作相应的纳税调整后计提应交税金和当期所得税费用。

资产和负债按会计和税务基础不同产生暂时性差额，并采用债务法以该暂时性差额为基础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该暂时性差额会于未来产生应税所得额。暂时性差额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也属于暂时性差异。

本行在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核查，并且在未来不再很可能有足够纳税所得以转回部份或全部递延所得税资产时，按不能转回的部份扣减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八)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本行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1、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减值损失

本行除对已经识别的公司类不良贷款单独进行减值损失评估外，本行定期对发放贷款和垫款组合的减值损失情况进行评估。如有减值损失发生，本行将估计减值损失的金额。减值损失的金额为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金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估算减值损失金额时，需要对是否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发放贷款和垫款已发生减值损失作出重大判断，并需要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出重大估计。

2、 所得税

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很多交易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所得税时本行需要进行大量的估计工作。对于可预计的税务问题，本行基于是否需要缴纳额外税款的估计确认相应的负债。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结果同以往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认定期间的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款的确定产生影响。

(十九)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

财政部于 2018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本行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修订后的准则，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本行作为承租人

本行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本行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本行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以下两种方法之一计量使用权资产：

一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的本行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一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行在应用上述方法的同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 1)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 2)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 3)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4)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5)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按照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 6) 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的租赁变更，不进行追溯调整，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在计量租赁负债时，本行使用 2021 年 1 月 1 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加权平均值：3.85%）来对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

2020年12月31日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的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1,123,000.00
减：采用简化处理额最低租赁付款额	
减：实际应付/预付租赁付款额的净额	
减：2021年1月1日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影响	85,589.32
加：因存在续约选择权或解约选择权的调整项	277,000
2021年1月1日新租赁准则下的租赁负债	1,314,410.68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行本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

(二) 税收优惠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63号)第二十六条的规定，国债利息收入、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为免税收入。
-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地方政府债券利息免征所得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13]5号)第一条的规定，对企业和个人取得的2012年及以后年度发行的地方政府债券利息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

- 3、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77号）第一条的规定，自2017年12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金融机构向农户、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普惠金融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22号）规定，上条规定于2019年12月31日执行到期的税收优惠政策，实施期限延长至2023年12月31日。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4,936,949.01	5,394,351.63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83,959,294.77	87,623,134.08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33,738,211.91	34,910,196.13
应计利息	44,940.09	44,726.77
合计	122,679,395.78	127,972,408.61

1、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人民币存款准备金，此存款不能用于日常业务。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5.00%。

2、截至2021年12月31日，包括在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中的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详见本附注“五/（三十四）/2”。

（二） 存放同业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境内存放同业款项	248,384,687.70	301,796,903.23
应计利息	730,537.92	668,514.25
减：损失准备	148,466.91	525,065.09
合计	248,966,758.71	301,940,352.39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包括在现金中的存放同业款项详见附注“五/（三十四）/2”。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存放本公司控股股东及本公司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公司的款项详见附注“六/（三）”。

(三)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贷款和垫款按计量方式分布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以摊余成本计量		
个人贷款和垫款	938,048,238.46	800,373,756.08
企业贷款和垫款	671,023,205.44	625,613,495.44
应计利息	3,700,381.94	3,144,710.6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总额	1,612,771,825.84	1,429,131,962.19
减：贷款损失准备	74,394,514.69	62,161,142.50
其中：阶段一	58,654,390.44	44,485,310.99
阶段二	3,526,987.45	3,571,245.98
阶段三	12,213,136.80	14,104,585.5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538,377,311.15	1,366,970,819.69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企业贷款和垫款	66,019,944.12	47,342,019.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66,019,944.12	47,342,019.63
贷款和垫款净值	1,604,397,255.27	1,414,312,839.32

2、 发放贷款按行业分布情况（含贴现）

行业分布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农、林、牧、渔业	4,900,000.00	0.66	4,900,000.00	0.73
制造业	249,033,205.44	33.79	218,613,495.44	32.49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93,950,000.00	12.75	102,850,000.00	15.28
建筑业	49,990,000.00	6.78	37,900,000.00	5.63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9,700,000.00	1.32	14,300,000.00	2.12
批发和零售业	217,850,000.00	29.56	195,250,000.00	29.01
住宿和餐饮业	7,400,000.00	1.00	12,600,000.00	1.87
房地产业	4,500,000.00	0.61	4,900,000.00	0.73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9,600,000.00	2.66	19,600,000.00	2.91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9,300,000.00	1.26	9,800,000.00	1.46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4,800,000.00	0.65	4,900,000.00	0.73

行业分布	期末余额	比例 (%)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
票据贴现	66,019,944.12	8.96	47,342,019.63	7.03
企业贷款和垫款余额 (不含应计利息)	737,043,149.56	100.00	672,955,515.07	100.00

3、 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信用贷款	211,666,552.90	119,385,125.40
保证贷款	673,094,703.29	676,992,040.50
附担保物贷款	790,330,131.83	676,952,105.25
其中：抵押贷款	697,330,087.71	598,948,485.62
质押贷款	26,980,100.00	30,661,600.00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	66,019,944.12	47,342,019.63
贷款和垫款总额	1,675,091,388.02	1,473,329,271.15

4、 逾期贷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逾期 1 天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360 天 (含 360 天)	逾期 360 天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信用贷款	1,072,620.32	1,082,517.00			2,155,137.32
保证贷款	5,583,997.73	712,416.90	45,571.23		6,341,985.86
附担保物贷款	9,850,093.07	6,794,387.53	2,139,909.25		18,784,389.85
其中：抵押贷款	9,850,093.07	6,794,387.53	2,139,909.25		18,784,389.85
合计	16,506,711.12	8,589,321.43	2,185,480.48		27,281,513.03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合计
	逾期 1 天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360 天 (含 360 天)	逾期 360 天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保证贷款	404,724.51	7,247,342.11			7,652,066.62
附担保物贷款	1,169,999.27	1,277,309.19	699,138.13		3,146,446.59
其中：抵押贷款	1,169,999.27	1,277,309.19	699,138.13		3,146,446.59
合计	1,574,723.78	8,524,651.30	699,138.13		10,798,513.21

5、 贷款损失准备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变动表

项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2021年1月1日	44,485,310.99	3,571,245.98	14,104,585.53	62,161,142.50
转移:				
至第一阶段	204,223.72	-204,223.72		
至第二阶段	-972,583.76	972,583.76		
至第三阶段	-8,852,633.10	-736,218.11	9,588,851.20	
加: 本期计提/(转回)	23,790,072.59	-76,400.46	-9,722,484.45	13,991,187.67
加: 本期收回原转销			14,336,341.41	14,336,341.41
减: 外币折算差额				
减: 本期核销			16,094,156.89	16,094,156.89
2021年12月31日	58,654,390.44	3,526,987.45	12,213,136.80	74,394,514.69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在其他综合收益科目中的损失准备变动

项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2021年1月1日	710,697.39			710,697.39
转移:				
至第一阶段				
至第二阶段				
至第三阶段				
加: 本期计提/(转回)	282,827.71			282,827.71
加: 本期收回原转销				
减: 外币折算差额				
减: 本期核销				
2021年12月31日	993,525.10			993,525.10

(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机器机械及其他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12,800,852.00	737,290.98	1,606,813.38	1,274,124.41	3,109,932.58	19,529,013.35
(2) 本期增加金额			173,300.00	450,797.35		624,097.35
—购置			173,300.00	450,797.35		624,097.35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2,800,852.00	737,290.98	1,780,113.38	1,724,921.76	3,109,932.58	20,153,110.70
2. 累计折旧						
(1) 上年年末余额	6,144,409.20	306,204.93	1,521,890.51	913,961.54	2,985,535.28	11,872,001.46
(2) 本期增加金额	614,440.92	141,559.86	83,914.33	22,551.56		862,466.67
—计提	614,440.92	141,559.86	83,914.33	22,551.56		862,466.67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6,758,850.12	447,764.79	1,605,804.84	936,513.10	2,985,535.28	12,734,468.13
3.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042,001.88	289,526.19	174,308.54	788,408.66	124,397.30	7,418,642.57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6,656,442.80	431,086.05	84,922.87	360,162.87	124,397.30	7,657,011.89

(五)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总行大楼	29,298,187.97		29,298,187.97	9,925,500.00		9,925,500.00
盘湾支行新建大楼	6,000,000		6,000,000	4,500,000.00		4,500,000.00
吾悦商品房	3,292,149.00		3,292,149.00			

(六)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变动情况表

(1) 2021 度使用权资产变动情况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1,314,410.68
加：本期增加	97,242.35
减：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411,653.03
累计摊销	
期初余额	
加：本期摊销	402,908.46
减：本期处置	
期末余额	402,908.46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加：本期计提	
减：本期处置	
期末余额	
账面净值	
期初净值	1,314,410.68
期末净值	1,008,744.57

(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4,052,967.16	18,513,241.79	50,788,529.48	12,697,132.37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546.16	636.54

(八) 其他资产

1、 其他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208,348.47	91,113.42
其他应收款	68,486.76	3,078,698.01
抵债资产	325,950.32	
长期待摊费用	92,365.89	126,098.09
合计	695,151.44	3,295,909.52

2、 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发放贷款和垫款	229,574.38	110,919.09
减：损失准备	21,225.91	19,805.67
应收利息账面价值合计	208,348.47	91,113.42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诉讼相关费	260,605.00	363,548.00
预付款		2,947,880.00
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92,118.24	232,729.99
合计	68,486.76	3,078,698.01

(2)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情况

项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余额		59,132.00	201,473.00	260,605.00
损失准备		3,705.74	188,412.50	192,118.24
账面价值		55,426.26	13,060.50	68,486.76

4、 抵债资产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建筑物		325,950.32		325,950.32

5、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租入固定资产装修
上年年末余额	126,098.09
本年新增	56,519.98
本年减少/摊销	90,252.18
期末余额	92,365.89

(九)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本期计提\转回	其他增加	因资产价值回升转回数	本期核销	本期转出	
1、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32,729.99	-98,485.65	57,873.90				192,118.24
2、应收利息坏账准备	19,805.67	1,420.24					21,225.91
3、存放同业款项坏账准备	525,065.09	-376,598.18					148,466.91
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	62,161,142.50	13,991,187.67	14,336,341.41		16,094,156.89		74,394,514.69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在其他综合收益科目中的减值准备	710,697.39	282,827.71					993,525.10
合计	63,649,440.64	13,800,351.79	14,394,215.31		16,094,156.89		75,749,850.85

(十) 中央银行款项及国家外汇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中央银行款项	74,102,157.00	166,624,961.00
应计利息	21,388.89	108,854.17
合计	74,123,545.89	166,733,815.17

(十一)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同业存放	2,129,298.63	1,482,694.04
应计利息	936.45	326.19
合计	2,130,235.08	1,483,020.23

(十二) 吸收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活期存款	283,364,368.94	240,702,252.98
公司活期存款	189,458,010.32	159,411,026.00
个人活期储蓄	93,906,358.62	81,291,226.98
定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1,336,503,328.23	1,182,424,562.13
公司定期存款	311,893,649.77	345,212,796.62
个人定期储蓄	1,024,609,678.46	837,211,765.51
保证金存款	103,916,811.40	90,344,603.65
其他存款	10,000.00	
应计利息	54,021,527.57	41,635,824.11
合计	1,777,816,036.14	1,555,107,242.87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吸收持有本行 5% 及 5% 以上股份的股东的存款详见附注六（三）。

(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6,000,000.00	24,473,335.45	21,973,335.45	8,500,000.0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922,415.87	1,922,415.87	
合计	6,000,000.00	26,395,751.32	23,895,751.32	8,500,000.0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000,000.00	20,116,655.99	17,616,655.99	8,500,000.00
(2) 职工福利费		800,663.37	800,663.37	
(3) 社会保险费		670,845.15	670,845.15	
其中：医疗保险费		588,668.23	588,668.23	
工伤保险费		16,489.92	16,489.92	
生育保险费		65,687.00	65,687.00	
(4) 住房公积金		1,130,617.00	1,130,617.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35,653.56	835,653.56	
(6) 其他短期薪酬		918,900.38	918,900.38	
合计	6,000,000.00	24,473,335.45	21,973,335.45	8,500,000.0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183,975.82	1,183,975.82	
失业保险费		36,612.57	36,612.57	
企业年金缴费		701,827.48	701,827.48	
合计		1,922,415.87	1,922,415.87	

(十四)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1,100,721.50	1,066,463.76
企业所得税	11,385,198.25	5,726,614.8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366.42	15,500.00
教育费附加	15,366.42	15,500.00
印花税		4,000.00
房产税	33,412.65	33,412.65
土地使用税	620.50	620.50
合计	12,550,685.74	6,862,111.79

(十五) 租赁负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236,000
三至四年	
四至五年	696,000.00
五年以上	84,000.00
未折现租赁负债合计	1,016,000.00
未确认融资费用	49,373.15
期末余额	966,626.85

(十六) 其他负债

1、 其他负债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397,727.13	616,825.00
合计	2,397,727.13	616,825.00

2、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久悬未取款项	157,627.13	156,825.00
其他应付款项	2,240,100.00	460,000.00
合计	2,397,727.13	616,825.00

(十七) 股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	86,400,000.00	5,183,996.00		91,583,996.00

(十八) 资本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1,005,500.00			1,005,500.00

(十九)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金额			期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本年所得税影响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34,932.66	383,265.29	115,795.76	66,867.39	735,534.80
其中：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909.63	100,437.58	115,795.76	-3,839.54	-9,609.01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533,023.03	282,827.71		70,706.93	745,143.81
合计	534,932.66	383,265.29	115,795.76	66,867.39	735,534.80

(二十)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500,402.53	1,981,456.96		12,481,859.49

(二十一) 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23,404,166.76	5,419,065.86		28,823,232.62

(二十二)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3,652,500.55	22,465,724.09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3,652,500.55	22,465,724.0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814,569.63	17,964,655.9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981,456.96	1,796,465.6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5,419,065.86	4,613,413.90
对所有者的分配	1,728,004.00	10,368,000.00
加：其他	-5,183,996.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9,154,547.36	23,652,500.55

(二十三) 利息净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收入	126,880,280.79	110,953,876.82
存放同业	6,761,849.70	4,814,694.51
存放中央银行	1,688,542.90	1,525,676.30
发放贷款及垫款	118,429,888.19	104,613,506.01
其中：个人贷款和垫款	66,228,941.47	59,770,208.96
公司贷款和垫款	50,120,647.07	43,535,570.47
票据贴现	2,080,299.65	1,307,726.58
利息支出	41,943,627.12	34,879,081.44
同业存放	22,214.85	95,637.72
向中央银行借款	2,092,118.06	2,043,229.18
吸收存款	39,829,294.21	32,740,214.54
利息净收入	84,936,653.67	76,074,795.38

(二十四)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45,168.51	488,416.72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130,931.81	132,767.11
银行卡手续费收入	324.33	344,164.45
其他	13,912.37	11,485.1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260,599.32	558,490.13
结算手续费支出	48,986.61	45,587.10
银行卡手续费支出	807,850.57	413,945.03
其他手续费支出	403,762.14	98,958.0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115,430.81	-70,073.41

(二十五)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	2,447,363.75	3,622,600.26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延期工具到期转入	1,124,961.00		与收益相关
个人所得税申报手续费退回	25,102.75		与收益相关
江苏省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	1,207,800.00	3,392,600.00	与收益相关
社保基金专户失业保险稳岗返还		32,300.26	与收益相关
金融系统体育比赛奖励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县政府发放的金融工作奖励	89,500.00	147,7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447,363.75	3,622,600.26	

(二十六) 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同业现金寄库收入	291,262.14	283,018.87

(二十七)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2,377.44	53,812.97
教育费附加	52,377.45	53,812.98
房产税	133,650.60	133,650.60
土地使用税	2,482.00	2,482.00
印花税	78,965.10	48,738.10
合计	319,852.59	292,496.65

(二十八) 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26,395,751.32	21,242,954.36
租赁费	4,000.00	513,200.00
折旧费用	862,466.67	974,468.3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0,252.18	407,074.71
差旅费	8,871.00	29,937.95
业务招待费	844,663.56	881,791.90
电子设备运转费	1,937,352.00	136,223.49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安全防范费	198,600.00	406,964.68
其他	13,554,927.75	9,699,572.15
合计	43,896,884.48	34,292,187.56

(二十九)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存放同业款项减值损失	-376,598.18	340,222.00
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损失	14,274,015.38	19,853,853.28
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97,065.41	70,040.11
合计	13,800,351.79	20,264,115.39

(三十)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23,056.44		23,056.44
结算罚款收入	45,660.00	212,160.00	45,660.00
久悬未取款	114.74	3,548.70	114.74
其他	198,499.53	87,582.96	198,499.53
合计	267,330.71	303,291.66	267,330.71

(三十一)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35,050.00	55,120.00	35,050.00
罚没款、滞纳金、诉讼赔款		901,177.98	
其他	31,709.50		31,709.50
合计	66,759.50	956,297.98	66,759.50

(三十二)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812,374.82	8,101,603.71
递延所得税费用	-5,883,613.35	-1,657,724.49
合计	8,928,761.47	6,443,879.22

(三十三)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金收入	291,262.14	283,018.87
其他	7,602,873.25	4,340,298.08
合计	7,894,135.39	4,623,316.9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业务费用	16,500,440.49	11,154,490.17
租金支出	4,000.00	513,200.00
其他	-1,017,241.77	3,904,384.54
合计	15,487,198.72	15,572,074.71

(三十四)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814,569.63	17,964,655.96
加：信用减值损失	13,800,351.79	20,264,115.39
资产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62,466.67	974,468.32
使用权资产折旧	402,908.4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07,074.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90,252.18	
(收益以“-”号填列)		
贷款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3,535,290.53	-213,617,158.59
存款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0,323,089.81	176,589,284.19
筹资活动利息支出	43,973.8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83,613.35	-1,657,724.4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037,392.90	-112,675,143.1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9,607,874.89	153,711,836.85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性其他资产的减少（减少以“-”号填列）	-327,370.56	-19,805.67
经营性其他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20,855.93	41,941,603.55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2,059,848.62	222,101,450.9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2,101,450.99	202,055,801.3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212,059,848.62	222,101,450.99
其中：库存现金	4,936,949.01	5,394,351.63
三个月内到期的存放同业款项	173,384,687.70	181,796,903.23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3,738,211.91	34,910,196.13
二、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2,059,848.62	222,101,450.99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行的关联自然人情况

- (1) 本行董事、监事、关键管理人员；
- (2) 除本行董事、监事、关键管理人员外的内部人以及内部人的近亲属；
- (3) 本行关联法人的控股自然人股东、董事、监事、关键管理人员。

(二) 关联交易情况

本行与关联方的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

关联方	利息收入	利息支出	业务及管理费
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99,849.15	22,214.85	1,800,000.00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收项目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存放同业款项	同业存放款项
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6,822,434.4	2,129,298.63

关联方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存放同业款项	同业存放款项
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5,333,063.25	1,482,694.04

七、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事项

1、 经营租赁承诺

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本行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后应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	330,333.33
1 至 2 年	232,000.00
2 至 3 年	232,000.00
3 年以上	328,666.67
合计	1,123,000.00

2、 资本性支出承诺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无资本性支出承诺。

3、 对外资产抵押、质押承诺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无对外资产抵押、质押承诺。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诉讼事项形成的或有事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无作为原告尚未了结的诉讼。

八、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行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重大事项。

江苏射阳太商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七日